

日期: 06/22/2014

經文: 羅馬書 1:19-20

題目: 我信上帝

主旨: 我們相信那位超越一切, 但同時又與人建立密切關係的神。

引言:

在一次採訪中, ‘星際大戰’ 的製作人, George Lucas, 說, “我將 ‘Force’ 放在這電影裡為的是要喚醒年輕人的 ‘靈性’。我這樣做要使年輕人對奧秘的事物發問。如果對生命裡那些奧秘的事不感興趣, 以致不去問: 是否有一位神, 或是否沒有一位神, 這對我來說是最不可思議的事。

George Lucas 承認他相信有一位神, 但不知道祂是誰。在他的電影裡可看見一些基督教的主題如: 背叛, 流離, 回歸和救贖, 也加上了東方的默想或打坐。對他來說, 他的神是包括了各形式的宗教, 所有的宗教都是真的。這觀點也蠻符合今日流行的宗教觀。我們提倡的是一個包容一切的信仰, 抗拒那些有限制, 有約束的信仰。

但是經歷告訴我們說, 當一個人什麼都信的話, 就算是互相有矛盾也都沒問題, 到頭來也就是什麼也不信。在今日基督徒的群體中, 很可惜的是有時我們無法表達出自己的信仰核心內容, 聽了和看了之後, 有點啼笑皆非之感覺。因這緣故, 我想和大家一起重溫我們信仰的核心。

從今日起, 我們要透過使徒信經來幫助我們調整信仰的焦點。在第一世紀結束時, 已出現了許多造成信徒困擾的教義。因此在公元140年左右, 一些教會領袖, 按著聖經的教導, 將一些信仰的宣告收集, 形成了使徒信經最早期的版本。之後又經過一些年日的修該形成了今日普世教會所通用的信仰告白。有許多的教會在每星期的崇拜裡都會齊聲的誦讀這信經。每當我聽見幾十人或幾百人在誦讀時; 我信, 我信, 我信, 我信, 我的內心都深深的受到很大的震撼。

在今日什麼都信或什麼都不信的時代, 我們何等需要重複聆聽: 我信上帝, 全能的父, 創造天地的主; 我信。。。

I. 我信上帝。

上星期我們已經看過相信的意義。承認一樣事物的真實, 存在, 並以行動來印證他的存在。使徒信經的第一句話: 我信上帝。我想很多人都能說: 我信上帝。但是什麼意思呢? 對不同的人會有不同的意義。

有人說, 上帝就是生命的那股力量。一位俄國的作家, Ayn Rand 說, “我對群體這個怪物, 滿了虛假和羞恥, 已告別了。我現在到處都看見也高舉神那自由的臉孔, 這位從人類開始就在尋找的神, 這位會將喜樂, 和平和驕傲賜給人的神。這神用一個字來說, 就是 ‘我’。這個神就是一個字 “我”。你如問她, 妳相信神嗎? 她會說, ‘我相信’。你再問, 祂是誰? 她會說, 這神只有一個字: 我。

電影明星 Shirley MacLaine, 這樣的寫: “不是我是神, 乃是 ‘我們’ 是神, 一切都是神, 我們都是這合一的宇宙的一部分。如果我們不感覺到我們是神, 那是因為我們的無知。唯一能除去我們的無知而發現自己的神性, 乃是透過默想/打坐

而來的光照。這和氣功和法輪功都很相像，是嗎？如妳問她妳相信神嗎？她可以和我們眾人一起站立說：我信上帝。但她的神和俄國作家的神不是一樣的神。一個是‘我’，一個是“我們”。她們的共同點乃是她們所謂的神，仍然脫離不了那看得見，摸得到，感官的世界。

我們也有人相信一位高高在上，敬而遠之，摸不著邊際的神，它到處都在。它在廚房，我們稱它為灶君。它也在地土上，稱它為土地神。它在閃電中，稱它為雷公。對有些人來說，神是當我需要它時，他要在身邊。當我們想要作壞事時，希望它離我們遠一點。也有人期望它像黃大仙，有求必應。

那聖經裡的神，我們所相信的神是怎樣的一位神？首先，祂是一位高高在上的神。是全然超越我們的那一位，是人無法測透。人憑自己的能力，智慧是無法認識和了解的神。若祂不主動向我們顯示自己的話，人是無法認識祂。

其次，這是一位說話的神。因祂主動告訴人有關祂的屬性，祂的心意，我們人才能知道和認識祂。如羅馬書1:19, 20,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

因祂用人能理解的話語向人顯示出有關祂和人和創造的事，所以我們這有限的人才能知道。因有祂的存在，我們在生命裡能有一個自己之外的標準和方向盤。

II. 我信全能的父。 Mat 6:9, 7:11,

我們不單相信這在我們之上的神，聖經教導我們這位神也是我們的父。馬太6:8-9, 7:11, “你們不可像他們，因為在你們祈求以先，你們的父已經知道你們的需要了。9所以你們要這樣祈禱：‘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你的名被尊為聖。’” “你們雖然邪惡，尚且知道把好东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難道不更把好东西賜給求他的人嗎？”耶穌教導祂的門徒，神是他們天上的父親。在新約的書信，除了希伯來書，雅各書，彼得後書，約翰三書之外，所有問安的話都包括了父神。因此我們所相信的神也是我們在天上的父親。我們所相信的不是單單那位高高在上，全然超越我們的那一位，祂也是與我們有一密切個人關係，是我們天上的父親。羅馬書說，當我們信了主，聖靈住進我們的心，我們就稱神為阿爸父。我們稱祂為父，不是因為祂是男性，乃是因為祂是一切的源頭，並供應一切的那一位。

不但如此，祂也是一位全能的父。在祂是沒有難成的事。馬太福音告訴我們天父會將一切好的東西給我們。因為祂是全能，祂能將好的東西給我們。我們作父親的有時對孩子說，你不用怕，不用擔心，前面一切都會好的，就像雨後天晴一樣。我們大概都說過這些話，但我們有能力使這些好意實現嗎？一萬個不能。這只是我們的願望，或是我們的夢。

但是當祂說，“你不用怕，我與你同在，我要將最好的賜給你，我要定睛在你身上看顧你，我要憐憫你，我必親自領導你，把高低不平的路修平；銅門，我必打破；鐵門，我必砍斷，你從水中經過的時候，我必與你同在；你渡過江河的時候，水必不淹沒你；”當祂說這些話時，不是神對我們的希望，夢。這一切祂都能在我們的生命裡實現。地上的父親會令我們失望，但天上的父親永遠不會。地上

父親會有時作了錯誤的決定，但天上這位全能的父，卻永遠不會。是你我可放心來相信，來依靠的一位。

III. 我信創造天地的主。創世記1:1；希伯來書11:3

“起初，神創造天地。”“因著信，我們就明白宇宙（“宇宙”或譯：“諸世界”或“眾世代”）是因著神的話造成的。這樣，那看得見的就是從那看不見的造出來的。”我信上帝，我信全能的父，我也相信這位神創造了天和地，整個宇宙，也包括了人。

聖經說創造，意思是神從無，什麼都沒有的狀況裡，用祂的話創造了一切。“因為他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篇33:9）當我們說神創造了這天地，就意味著，這宇宙是有一個開始。這也是現今科學界一直在熱烈討論的題目。

在過去我曾和你們比較仔細的來看過這創造的題目，但今早我要從另一角度來和大家分享。

首先，神不單單創造天地，祂也在那裡繼續扶持祂的創造。歌羅西書1:17；希伯來書1:3，“他在萬有之先；萬有也一同靠著他而存在。”“…用自己帶有能力的話掌管萬有；。”神的創造不是像鐘錶匠，將鐘錶上了鍊條後，就走開了。不，神創造了一切，並繼續的在那裡看顧。就拿宇宙來說：今日的科學幫助我們打開了宇宙一部分的謎。看到怎麼多的星球，沒有話語能足夠表達我們的驚訝。它們的運轉，只要有一分的差錯，就會導致宇宙的大混亂，也包括了我們的滅亡。萬有是靠祂而存在。

其次，神的創造也包括了祂在掌管一切。那也就是說沒有任何的事不在祂的控制之下。馬太福音10:29，“兩隻麻雀不是賣一個大錢嗎？但你們的父若不許可，一隻也不會掉在地上。30甚至你們的頭髮都一一數過了。31所以不要怕，你們比許多麻雀貴重得多呢。”箴言16:37，“籤拋在人的懷中，一切決斷卻在於耶和華。”祂在掌管我們的生命，在我們的生命裡沒有一件事不在祂的管理之下。這是我們要相信的。

我要和你們來看聖經裡的兩個故事。在列王記上22:28，有這記載。南方的猶大王要北方的以色列王和它一起與亞蘭國爭戰。以色列王身邊的400多位都說應該去，並且他一定能平安無事的回來。但只有一位真的先知，說那正確的話，說王必定不能平安的回來。但是王不聽他的話，反而將他監禁起來。在戰場上，有一個士兵，隨便射了一箭。竟射中了王鐵甲與護胸甲之間的地方，王就死了。從人的角度，偶然，真巧，一個無名的士兵，隨便的射了一箭，就射中王。但從神的角度，是祂在掌管。我們還記得路得記嗎？有幾次提到剛好。真的是剛好，還是神在那裡掌管？

另一個大家熟悉，約瑟的故事。他的哥哥們因妒忌父親對他的寵愛，就將他賣到埃及去。我們可想像約瑟的心情。一定充滿了害怕，疑惑甚至對哥哥們的怨恨，對神大概也有同樣的心態。但在這異國住了22年後，當他和哥哥們再相逢時，他這樣的說（創世記45:4-8）：他說：“我就是被你們賣到埃及的弟弟約瑟。5現在你們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來，而自憂自責。這原是神差派我在你們以先來這裡，為要保全性命。……8這樣看來，差派我到這裡來的，不是你們，而是

神。他立我作法老之父，作他全家之主，又作全埃及地的首相。”還有他的父親，雅各。在這22年裡，他不受任何的安慰，憂憂愁愁的生活。但是在生命裡那些最黑暗的時刻，最想不通的事，也在神的掌管之下。

弟兄姐妹，這對我們來說是何等的安慰與鼓勵。在我們的人生，不如意的事，十常八九。近年當我看見一些弟兄姐妹在生命裡的遭遇，有時很像行走在一條漫長又黑的火車隧道裡，好不容易看見前面有了光，知道就要走出隧道。但卻發現迎面而來的是另一個火車頭。不順利的事，接二連三的來臨。我們對神的埋怨甚至憤怒是可想而知。在這時刻對我們唯一有幫助的是相信這位全能又全愛的天父也掌管著我們的生命。

結論：

上星期我們談到信仰對人的重要性，這大概是許多人都同意的。但是否那一個信仰都無所謂，只要相信就可以？在這21世紀，可以相信的東西實在是太多。有人相信金錢，有人相信那股力，有人相信‘我’，有人相信‘我們’，有人相信氣功的那股‘氣’，有人相信‘法輪功’，有人相信伊斯蘭教，有人相信印度教，裡面有上千個神，有人相信‘命運’。宗教有如自助餐廳的廣告：我們有200多種菜，任君挑選。但也有人什麼也不相信。那你呢？

不同的信仰在不同的處境或許對人有所幫助。但那一個信仰，那一位神能在任何的處境都撐住我們呢？一個信仰的考煉不是天晴浪靜，乃是暴風驟雨的時刻。在滿有壓力時，你的信仰能否撐得住你，成為你的依靠？

我們相信聖經所說的神，祂是全能的父，創造天地的主。祂是那位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都是一樣的神，在祂毫無改變和轉動的影兒。不是因為在苦難中祂撐住了我，所以祂是真的神。不，相反的是：因為祂是真神，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所以祂是我們能坦然無懼相信和依靠的一位。